

助力车电动车把隧道当成阳关道

7车追尾暴露隧道违规驾驶乱象;有关方面坦言很头疼,管理主要靠监控



一辆助力车在九华山隧道内穿梭(图中白圈内)

昨天上午9时许,王先生驾驶着一辆本田商务车,跟随着长长的车流,驶入南京玄武湖隧道。突然,右前方一辆出租车没打转向灯,就直接朝王先生所在车道变了过来。眼见就要撞上,王先生赶紧一个急刹车。“哇!哇!哇……”接连一阵撞击声中,7辆车相继追尾。这是一个半月来在玄武湖隧道内发生的第二起多车追尾事故,起因都是车辆违规变道。南京市内有8条隧道,记者调查发现,隧道内不仅存在变道、超速等违规驾驶行为,而且一些禁止入内的货车、助力车和电动自行车等也将这些隧道当成了“捷径”。

变道引发连环撞车

“出租车突然变道,我如果不刹车,肯定撞上去。”看着被撞毁的车尾,王先生又恼火又委屈。他猛踩刹车后,立即听到车后传来“哇”的一声撞击,一股冲击力将他往前推了一把,所幸没有受伤。紧接着,又是几声撞击。“连续追尾了。”王先生下车一看,撞他车的是一辆银白色丰田车,紧跟其后的分别是一辆黑色丰田车和一辆本田车,后面的桑塔纳倒是没撞上前面的车,但它仍没有幸免,一辆富康出租车和一辆东风小面包车在后面相继追尾了。而前方那辆惹事的出租车早溜走了。幸运的是,没有人员在事故中受伤,并且所有车辆也只占据了一股车道。10分钟后,隧道管理部门的拖车将所有车辆拖离,交通恢复正常。

据了解,这是玄武湖隧道内一个半月来发生的第二起连环追尾事故。10月17

日下午,由于一辆轿车违规变道,后面一辆宝马车及随后的另外四辆车追尾。事故导致一人受伤,并造成大堵车。“隧道内突然变道不是害人吗?”在采访中,几位驾驶员气愤地说。

目前,南京城区有玄武湖隧道、九华山隧道、富贵山隧道、鼓楼隧道、集庆门隧道、西安门隧道和通济门隧道等8条隧道。这些隧道内车辆行驶情况如何?违规现象是否严重?记者就此进行了走访。

助力车在隧道中穿梭

昨天下午3点左右,记者驱车来到城东干道时,一辆助力车忽地从西安门隧道北侧出口冲出。车上是一个戴黑色头盔的小伙子,他骑着车在车流中几个穿梭,转眼不见了影子。记者随后进入九华山隧道,一辆黄牌蓝色货车行驶在记者所乘的车左前方,这是一辆搬家公司的货运车,车上堆满了白色编织袋。而黄牌货车是严禁驶入隧道的。约半分钟后,一辆助力车轰鸣着从记者所乘车辆右侧冲过。助力车行驶在两股车流之间的白色实线上,趁右边一辆白色普桑减速时,车头一转,超车过去,消失在车流中。

在玄武湖隧道由新庄往新模范马路方向,记者见到一辆电动车后座上绑满了大小纸箱,跑得也不亦乐乎,驾驶员看样子是一个快递员。隧道内,车辆随意变道和超速现象较多。隧道限时速60公里,记者所乘车辆以50公里时速行驶时,一辆别克轿车快速超车,消失在隧道转弯处。在一辆车尾贴有“新手驾驶”的宝来轿车后,一辆出租车似乎是嫌它行驶太慢,油



玄武湖隧道入口有电子警示牌,但管不住违禁车辆

门一加变道超了过去。但在新模范马路隧道,由于车辆相对较少,记者几乎没发现有变道现象,但仍有几辆车明显超速。在由中央门入玄武湖隧道口,虽然电子显示屏不断提醒,“摩托车电动车行人禁入”,但一辆助力车载着两个人还是冲了进去。

富贵山隧道人车混行

富贵山隧道是南京较早建成的隧道。隧道入口虽然有警示标志,禁止行人和非机动车进入,并且指引了非机动车绕行的方向:农场巷。但记者在现场发现,这里非机动车穿行隧道的情况最为严重。记者进入隧道时,发现隧道内光线很暗,眼睛一时无法适应。而两辆助力车和两辆自行车就行驶在车道边上,记者不得不减速慢行。

在隧道南侧入口,记者观察了10分钟发现,有十几辆摩托车和助力车进入,甚至还有一些自行车和行人。记者问一位骑自行车的市民,为什么不走指示牌指引的农场巷。对方称,“太远了,至少得绕10分钟。”

“这个隧道人车共用情况比较严重。”路边一家店铺老板说,如果非机动车一定要走的话,最好在隧道内设置隔离栏,“不然太危险了。”记者在隧道附近采访了一位交警。他表示,隧道是建给机动车辆通行的,行人与非机动车入内,很容易出事,但不少市民对警示标志视而不见。

记者随后又先后来到通济门隧道、集庆门隧道和鼓楼隧道,但未发现有明显变道、超车以及货车、摩托车等进入的现象。“这几个隧道都是直行,下隧道也不能少走路。”一位市民说。

隧道治违章主要靠监控

南京城建路桥经营管理公司管理除富贵山隧道之外的7条隧道。“黄牌货车、摩托车闯隧道的问题,我们也很头疼。”昨天下午,该公司一位负责人说,市民应该都知道什么车不能进入隧道,“但就像很多人明知红灯不该闯,可他偏偏要闯一样。”如果在入口处就发现有禁入车辆,一般会进行阻拦,尤其是超高的货车。在玄武湖隧道,曾经发生过外地超高货车无视警示标志强行驶入的情况,结果卡在隧道里面,动弹不得,不仅大堵车,而且造成隧道顶部受损,司机赔了2万多元。更多情况下,这些车辆快速驶入,让工作人员无可奈何。“如果我们中途拦截,可能会事与愿违,反而导致堵塞,甚至引发事故。”一般情况下,工作人员发现严重违章情况,会报警。公司配了多台拖车,一旦发生事故,会迅速处理,尽量缩短拥堵时间。不过,隧道内的特殊环境导致交警也无法像在地面上那样执法,“主要依靠监控设备。”

据了解,九华山隧道、西安门隧道和通济门隧道以及集庆门隧道等,都安装有监控摄像,对机动车超速以及变道、黄牌货车闯禁区等违法行为进行抓拍。根据规定,违法变道和黄牌货车闯禁区均罚款100元;超速10%—20%的机动车,罚款50元;超速20%—50%,罚款200元;超速50%—70%,罚款1000元;一旦超速达到70%以上,当事人将被罚款2000元,并可吊销驾照并拘留。

(钱先生爆料奖50元) 快报记者 常毅文/摄

上周二早晨,市民李女士在乘坐34路公交车时,公交车忽然刹车,她仰面摔倒。目前,她因为颈椎半脱位,住院治疗。院方初步估计,她的医疗费用要在万元以上。可目前,公交司机只支付了2000元左右的医药费,要想他再掏钱,必须按照公交公司的“流程”走。然而,李女士现在根本无法下床,更别说“走”流程了。

乘公交摔得动弹不了 索赔却还得“走”流程

公交刹车乘客摔伤脖子 如何赔付,双方有争议

昨天下午,鼓楼医院急诊病房里,李女士的脖子上还套着塑料脖套,半躺在病床上,脸色苍白。见到记者,她抱歉地说:“不好意思,不要碰床,我眩晕得厉害,刚刚才吐过。”这几天来,她只要闭上眼睛,就会有作呕的感觉,几乎每天都要呕吐好几次。由于活动不方便,家人只能轮流请假来照料她。

“真没想到,乘公交车竟然弄成这样!”李女士说,11月24日上午8点多,她在新街口南站上了一辆34路公交车。当时,车上站着不少人,大多数人都站在车前门,她费力地挤过人墙,来到车后门附近较为空旷的地方站下。忽然,车辆一个刹车,李女士猝不及防,原本握着立柱的右手被甩开,人重重地摔在了地上。

“我当时短暂昏迷一下,几秒钟以后被其他乘客喊醒,脑子昏昏的,人一点都不能动。”她被扶起以后,好心的乘客让了一个座位给她坐下,司机先是准备送往八一医院,可车开到常府街后,又叫来救护车,将其送到鼓楼医院。

司机不肯再掏钱

医生初步检查后,她被诊断为颈椎半脱位,并且有可能伤及颈髓。在她住院的这一周里,公交公司的工作人员多次来到医院,可让李女士不满的是,司机只是最初垫付了小部分费用,接着就没有再掏钱。她不得不自己支付了5000元,以保证治疗正常进行。为此,她与司机发生了争执。

李女士认为,自己当时穿着平底鞋,手也扶着栏杆,自己因为急刹车而受伤,责任应该由司机来负。在争执的过程中,司机甚至抱怨,“一车人都没摔伤,就连老年人也能站得住,怎么就你摔伤了?”司机的态度更是激起李女士的怒火,甚至连同病房的病友都觉得这话太过分,忍不住打抱不平。

下午3点左右,公交司机马师傅来到病房。他是想约李女士一起去交警大队的事故处理中心,进行责任认定,商量赔偿事宜。话还没说几句,李女士及“打抱不平”的病友又和司机马师傅吵了起来。护工担心冲突升级,只得拉着马师傅离开病房。

马师傅说,自己已经支付了2000元,这差不多够十天的检查和药品开支,而且医生并没有要求李女士住院,是李女士一定要住在医院。可管床医生却给出了不同的回答,“她现在这个样子,肯定要住院。到出院的时候至少要花到1万多,如果是伤到颈髓,花费会比较高,几万也很难打住,要根据恢复情况看。”

谈及赔偿,马师傅说,必须先交到交警大队商量,他才能支付下一步的费用。按照公交公司的规定,必须有这样一个流程,否则不可能拿出这笔钱。当记者将司机的意见转达给李女士,她还没从刚刚的争吵中缓过劲来,脸色白得吓人,家人赶紧喊来医生。她的家人说,李女士目前的身体状况,根本无法下床,怎么能去交警大队处理?按照司机提出的“流程”走,恐怕不可行。

律师:公交公司应承担相应责任

为此,记者咨询了江苏瑞格律师事务所的王立宁律师。他了解情况后表示,乘客搭乘公交车,上车之后就与公交公司发生了承运合同关系,公交公司有义务安全地把乘客送至目的地。李女士在路途受伤,是公交公司未能履行合同约定,应当承担相应责任。因此,公交公司应该支付李女士治疗费用,同时他还强调,合同未能履行,即存在违约责任,无论是否去交警大队,公交公司应该首先保证病人的治疗顺利进行。

快报记者 是钟寅文/摄



李女士说,她现在连下床都困难

爱刊
“情感倾诉”
热线:13675161789
每天上午10点到晚上10点为读者值守。
同时为您开博
lovezhoukan@126.com
QQ群: 21098363

独家爆料
重奖:200元
热线电话:96060